

河北中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本次交易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股票情况自查报告

河北中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瓷电子”或“上市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或“本次重组”）。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8 号——重大资产重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监管规则适用指引——上市类第 1 号》等法规的有关规定，上市公司针对本次交易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具体如下：

一、本次交易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自查期间

本次交易的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股票情况的自查期间为：中瓷电子就本次交易申请股票停牌之日前 6 个月至重组报告书披露之前一日止，即 2021 年 7 月 17 日至 2022 年 8 月 28 日（以下简称“自查期间”）。

二、本次交易的内幕信息知情人核查范围

本次交易的内幕信息知情人核查范围包括：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相关知情人员，交易对方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主要管理人员，标的资产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知情人员，本次交易相关中介机构及其经办人员，以及上述人员的直系亲属（配偶、父母、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

三、自查期间内，自查范围内人员买卖中瓷电子股票的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和《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等文件，在自查期间，本次交易内幕知情人存在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形具体如下：

（一）相关自然人买卖中瓷电子股票的情况

自查期间，相关自然人买卖中瓷电子股票的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姓名	目前身份	交易日期	买卖方向	买卖数量 (股)	结余股数 (股)
1	刘红	上市公司董	2021-08-04	卖出	-5,600	0

序号	姓名	目前身份	交易日期	买卖方向	买卖数量 (股)	结余股数 (股)
		事高岭的配偶	2021-09-06	买入	700	700
			2021-09-08	买入	1,700	2,400
			2021-09-09	买入	2300	4,700
			2021-11-08	卖出	-4,700	0
2	贾彦辉	上市公司副总经理牛丽娜的配偶	2021-07-22	卖出	-1,900	0
			2021-08-05	买入	1,300	1,300
			2021-08-10	卖出	-1,300	0
			2021-11-11	买入	400	400
			2021-11-15	卖出	-400	0
			2021-11-16	买入	600	600
			2021-11-19	卖出	-600	0
			2021-12-10	买入	300	300
			2021-12-13	卖出	-300	0
			2021-12-27	买入	200	200
			2022-01-13	买入	200	400
			2022-02-09	卖出	-400	0
3	孙金萍	上市公司关联方国基北方副总经理常巍的母亲	2021-08-19	卖出	-2,000	520
			2021-09-06	卖出	-520	0
4	高永利	本次交易标的资产之一氮化镓通信基站射频芯片业务资产及负债核心技术人员樊帆的母亲	2021-11-01	买入	800	800
			2021-11-09	卖出	-500	300
			2021-11-10	买入	500	800
			2021-11-10	卖出	-300	500
			2021-11-11	买入	500	1,000
			2021-11-11	卖出	-500	500
			2021-11-12	买入	500	1,000
			2021-11-16	卖出	-1,000	0
			2021-11-18	买入	2,000	2,000
			2021-11-22	卖出	-2,000	0
			2021-11-25	买入	1,500	1,500
			2021-11-30	卖出	-500	1,000
			2021-12-09	卖出	-500	500

序号	姓名	目前身份	交易日期	买卖方向	买卖数量 (股)	结余股数 (股)
			2021-12-10	买入	800	1,300
			2021-12-10	卖出	-500	800
			2021-12-15	卖出	-800	0
			2022-02-10	买入	1,000	1,000
			2022-02-15	买入	500	1,500
			2022-02-17	买入	500	2,000
			2022-02-22	买入	200	2,200
			2022-02-24	卖出	-400	1,800
			2022-03-07	买入	700	2,500
			2022-03-09	买入	300	2,800
			2022-03-14	买入	300	3,100
			2022-03-15	买入	400	3,500
			2022-03-16	买入	200	3,700
			2022-03-17	卖出	-1,500	2,200
			2022-03-29	买入	1,000	3,200
			2022-04-07	买入	500	3,700
			2022-04-11	买入	200	3,900
			2022-04-12	买入	400	4,300
			2022-04-18	买入	200	4,500
			2022-04-18	卖出	-4,300	200
			2022-04-19	买入	500	700
			2022-04-20	买入	1,000	1,700
			2022-04-21	买入	600	2,300
			2022-04-25	买入	200	2,500
			2022-04-26	买入	400	2,900
			2022-04-27	买入	200	3,100
			2022-04-27	卖出	-300	2,800
			2022-04-28	买入	200	3,000
			2022-04-29	买入	200	3,200
			2022-05-06	买入	400	3,600
			2022-05-10	卖出	-400	3,200
			2022-05-11	买入	400	3,600

序号	姓名	目前身份	交易日期	买卖方向	买卖数量 (股)	结余股数 (股)
			2022-05-12	买入	200	3,800
			2022-05-16	买入	500	4,300
			2022-05-18	卖出	-800	3,500
			2022-06-02	卖出	-500	3,000
			2022-06-06	卖出	-500	2,500
			2022-06-07	卖出	-1,000	1,500
			2022-06-09	分红	600	2,100
			2022-06-13	卖出	-400	1,700
			2022-06-17	卖出	-500	1,200
			2022-06-27	卖出	-340	860
			2022-07-04	买入	300	1,160
			2022-07-06	卖出	-200	960
			2022-07-08	卖出	-260	700
			2022-07-12	卖出	-700	0
5	张跃	交易对方之一 数字之光的监事	2021-11-23	买入	500	500
			2021-11-24	买入	500	1,000
			2021-11-29	买入	1,000	2000
			2021-12-06	买入	500	2500
			2021-12-09	卖出	-2,000	500
			2021-12-10	买入	5000	5,500
			2021-12-10	卖出	-500	5,000
			2021-12-14	卖出	-3,500	1,500
			2021-12-17	卖出	-1,500	0
6	柳英	交易对方之一 数字之光的财务总监	2021-11-23	买入	200	200
			2021-11-29	买入	100	300
			2021-12-07	买入	100	400
			2021-12-10	买入	100	500
			2021-12-13	买入	100	600
			2021-12-14	买入	600	1,200
			2021-12-15	买入	100	1,300
			2021-12-20	买入	300	1,600
			2021-12-21	买入	200	1,800

序号	姓名	目前身份	交易日期	买卖方向	买卖数量 (股)	结余股数 (股)
			2021-12-24	买入	300	2,100
			2021-12-31	买入	400	2500
			2022-01-05	卖出	-600	1,900
			2022-01-11	买入	200	2,100
			2022-01-14	买入	200	2,300
			2022-01-14	卖出	-500	1,800
			2022-06-09	分红	720	2,520
7	于坤山	交易对方之一智芯互联的董事	2021-11-19	买入	1,700	1,700
			2021-11-24	卖出	-1,600	100
			2021-11-30	买入	1,000	1,100
			2021-12-07	卖出	-1,000	100
			2021-12-08	买入	1,400	1,500
			2021-12-09	买入	400	1,900
			2021-12-09	卖出	-1,400	500
			2021-12-10	卖出	-400	100
			2021-12-15	卖出	-100	0
			2022-07-04	买入	400	400
			2022-07-05	卖出	-400	0
8	谢威	交易对方之一电科投资董事左雷的配偶	2022-02-09	买入	2,000	2,000
			2022-02-10	卖出	-1,000	1,000
			2022-02-11	卖出	-500	500
			2022-02-15	买入	500	1,000
			2022-02-17	卖出	-1,000	0
			2022-03-15	买入	1,000	1,000
			2022-03-23	卖出	-900	100
			2022-04-06	买入	1,000	1,100
			2022-04-07	买入	1,000	2,100
			2022-04-08	买入	500	2,600
			2022-04-12	买入	1,000	3,600
			2022-04-13	买入	500	4,100
			2022-04-18	买入	1,000	5,100
			2022-04-19	卖出	-1,000	4,100

序号	姓名	目前身份	交易日期	买卖方向	买卖数量 (股)	结余股数 (股)
			2022-04-21	买入	1,000	5,100
			2022-04-22	买入	1,000	6,100
			2022-04-25	卖出	-1,000	5,100
			2022-05-06	卖出	-1,000	4,100
			2022-05-10	卖出	-500	3,600
			2022-05-25	买入	1,500	5,100
			2022-06-02	卖出	-2,000	3,100
			2022-06-06	卖出	-500	2,600
			2022-06-09	分红	1,040	3,640
			2022-06-10	卖出	-500	3,140
			2022-07-04	卖出	-800	2,340
			2022-07-13	卖出	-1,000	1,340
			2022-07-15	卖出	-340	1,000
			2022-07-28	卖出	-300	700
			2022-08-02	买入	1,000	1,700
9	史卫东	交易对方之一 国投天津 执行事务合 伙人的副总 经理	2021-09-23	买入	100	100
			2021-09-27	买入	100	200
			2021-11-01	卖出	-200	0
			2022-01-10	买入	200	200
			2022-06-09	分红	80	280
10	安国雨	标的公司之一 国联万众 总经理	2021-07-21	买入	600	600
			2021-07-26	卖出	-200	400
			2021-08-16	卖出	-200	200
			2021-08-19	卖出	-100	100
			2021-09-14	卖出	-100	0
11	刘育青	标的公司之一 国联万众 董事	2022-01-04	买入	300	300
			2022-01-10	买入	300	600
			2022-01-11	买入	300	900
			2022-01-12	卖出	-300	600
			2022-01-13	买入	300	900
			2022-01-13	卖出	-300	600
			2022-01-14	卖出	-300	300

序号	姓名	目前身份	交易日期	买卖方向	买卖数量 (股)	结余股数 (股)
			2022-02-09	卖出	-300	0
12	戴伟	标的公司之一国联万众董事	2021-11-02	买入	5,540	5,540
			2021-11-12	卖出	-5,540	0
			2021-11-23	买入	4,900	4,900
			2021-12-10	买入	2,500	7,400
			2021-12-10	卖出	-2,400	5,000
			2022-06-09	分红	2,000	7,000
13	李雪荣	标的公司之一国联万众监事	2021-07-21	买入	400	400
			2021-08-03	卖出	-100	300
			2021-08-16	卖出	-100	200
			2021-08-18	卖出	-100	100
			2021-08-31	买入	200	300
			2021-11-03	卖出	-200	100
			2021-11-17	卖出	-100	0
			2021-11-23	买入	600	600
			2021-11-24	买入	400	1,000
			2021-11-25	买入	200	1,200
			2021-11-26	买入	200	1,400
			2021-12-13	卖出	-200	1,200
			2022-01-07	买入	400	1,600
			2022-01-13	卖出	-200	1,400
			2022-02-10	卖出	-200	1,200
			2022-06-09	分红	480	1,680
			2022-07-22	买入	300	1,980
			2022-07-22	卖出	-300	1,680
			2022-07-26	卖出	-500	1,180
			2022-07-27	卖出	-200	980
			2022-07-28	卖出	-500	480
			2022-08-04	卖出	-280	200
			2022-08-05	卖出	-200	0
14	李少鹏	标的公司之一国联万众	2021-11-22	买入	100	100
			2021-12-17	卖出	-100	0

序号	姓名	目前身份	交易日期	买卖方向	买卖数量 (股)	结余股数 (股)
		副总经理	2021-12-24	买入	100	100
			2021-12-29	卖出	-100	0
15	张志国	标的公司之一国联万众副总经理	2021-10-11	买入	800	800
			2021-10-12	买入	800	1,600
			2021-10-18	买入	1,500	3,100
			2021-11-09	卖出	-3,100	0
16	张惠芬	标的公司之一国联万众副总经理张志国的配偶	2021-10-25	买入	1,500	1,500
			2021-11-09	卖出	-1,500	0
17	刘相伍	标的公司之一国联万众副总经理	2021-09-28	买入	500	500
			2021-10-12	卖出	-500	0
18	陈磊	标的公司之一博威公司董事长要志宏的配偶	2021-11-12	卖出	-5,000	15,000
			2021-11-22	卖出	-15,000	0
			2021-12-14	买入	5000	5000
			2021-12-22	买入	1,000	6000
			2021-12-23	买入	1,000	7000
			2021-12-24	买入	1,000	8000
			2022-01-04	买入	2000	10,000
			2022-01-06	卖出	-2,000	8000
			2022-01-07	买入	2000	10,000
			2022-06-09	分红	4000	14,000
19	刘晓红	标的公司之一博威公司董事	2021-07-27	卖出	-600	6,340
			2021-07-29	卖出	-700	5,640
			2021-07-30	卖出	-300	5,340
			2021-08-02	卖出	-540	4,800
			2021-08-03	卖出	-800	4,000
			2021-08-04	卖出	-100	3,900
			2021-08-16	卖出	-300	3,600
			2021-08-19	卖出	-100	3,500
			2021-09-09	买入	1,300	4,800
			2021-09-10	买入	200	5,000
			2021-09-17	买入	500	5,500

序号	姓名	目前身份	交易日期	买卖方向	买卖数量 (股)	结余股数 (股)
			2021-09-27	买入	800	6,300
			2021-10-28	卖出	-200	6,100
			2021-11-01	卖出	-300	5,800
			2021-11-10	卖出	-200	5,600
			2021-11-12	卖出	-800	4,800
			2021-11-15	卖出	-200	4,600
			2021-11-16	卖出	-300	4,300
			2021-11-17	卖出	-200	4,100
			2021-11-22	卖出	-3,000	1,100
			2021-12-06	买入	200	1,300
			2021-12-07	买入	800	2,100
			2021-12-20	买入	800	2,900
			2021-12-23	买入	200	3,100
			2021-12-24	买入	200	3,300
			2021-12-29	买入	400	3,700
			2021-12-30	买入	200	3,900
			2022-01-04	买入	500	4,400
			2022-01-05	买入	200	4,600
			2022-01-10	买入	200	4,800
			2022-03-30	卖出	-200	4,600
			2022-04-11	买入	200	4,800
			2022-04-21	买入	200	5,000
			2022-06-09	分红	2000	7,000
			2022-07-06	卖出	-400	6,600
			2022-07-13	卖出	-100	6,500
			2022-07-27	卖出	-100	6,400
			2022-08-18	卖出	-100	6,300
20	张丽芹	标的公司之一博威公司 财务部经理	2021-09-06	买入	1,000	7,000
			2021-09-10	买入	3,000	10,000
			2021-09-13	买入	1,600	11,600
			2021-09-14	卖出	-2,000	9,600
			2022-06-09	分红	3,840	13,440

序号	姓名	目前身份	交易日期	买卖方向	买卖数量 (股)	结余股数 (股)
21	霍志平	标的公司之一博威公司财务部经理张丽芹的配偶	2021-08-18	买入	1,000	1,000
			2021-08-19	买入	1,000	2,000
			2021-09-09	买入	500	2,500
			2021-09-17	买入	500	3,000
			2021-09-27	买入	500	3,500
			2021-11-01	买入	500	4,000
			2021-11-10	买入	1,000	5,000
			2021-11-16	卖出	-1,000	4,000
			2021-11-17	买入	1,000	5,000
			2022-06-09	分红	2,000	7,000
22	梅丽	标的公司之一博威公司副总经理闫志峰的配偶	2022-02-10	买入	100	100
			2022-02-18	买入	100	200
			2022-03-09	买入	100	300
			2022-03-16	买入	100	400
			2022-04-11	买入	100	500
			2022-05-09	买入	100	600
			2022-05-11	卖出	-100	500
			2022-06-09	分红	200	700

针对上述股票买卖行为，该等人员作出如下声明与承诺：

1、刘红、贾彦辉、孙金萍、高永利、谢威、陈磊、梅丽

刘红系上市公司董事高岭的配偶，贾彦辉系上市公司副总经理牛丽娜的配偶，孙金萍系上市公司关联方中电国基北方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基北方”）副总经理常巍的母亲，高永利系本次交易标的资产之一氮化镓通信基站射频芯片业务资产及负债核心技术人员樊帆的母亲核心技术人员樊帆的母亲，谢威系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之一中电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科投资”）董事左雷的配偶，陈磊系本次交易标的公司之一河北博威集成电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威公司”）董事长要志宏的配偶，梅丽系本次交易标的公司之一博威公司副总经理闫志峰的配偶。

对于其直系亲属在自查期间买卖上市公司股票行为，高岭、牛丽娜、常巍、樊帆、左雷、要志宏、闫志峰均已出具声明与承诺，具体如下：

“1、本人未向本人直系亲属透露过中瓷电子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内幕信息，亦未以明示或者暗示的方式向其作出买卖中瓷电子股票的指示；本人直系亲属买卖中瓷电子股票行为是基于对二级市场交易情况及中瓷电子股票投资价值的自行判断而进行的操作，纯属个人投资行为，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无任何关联，不存在利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内幕信息买卖中瓷电子股票的情形。

2、本人于自查期间不存在泄露有关内幕信息或者建议他人买卖中瓷电子股票、从事市场操纵等禁止的交易行为。除上述买卖中瓷电子股票的情形外，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在自查期间不存在其他买卖中瓷电子股票的情况。

3、在中瓷电子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毕或终止前，本人不会以任何方式将中瓷电子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之未公开信息披露给第三方；除上述已发生的买卖股票行为外，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会再以直接或间接方式通过股票交易市场或其他途径买卖中瓷电子股票；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主管机关颁布的规范性文件规范交易行为。

4、若上述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行为违反相关法律法规或证券主管机关颁布的规范性文件，本人将督促直系亲属将上述期间买卖股票所得收益上缴上市公司。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连带地承担因此给上市公司及其股东造成的一切损失。

5、本人同意委托中瓷电子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查询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在前述期间买卖中瓷电子股票的信息。本人对本报告中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保证本报告中所涉及各项承诺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之情形。”

针对在自查期间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行为，刘红、贾彦辉、孙金萍、高永利、谢威、陈磊、梅丽均已出具声明与承诺，具体如下：

“1、本人在自查期间买卖中瓷电子股票系基于自身对中瓷电子已公开披露信息的分析、对中瓷电子股价走势的市场判断及自身的财务状况而作出的自主投资行为，属正常交易行为，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无任何关联，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中瓷电子股票交易的情形。

2、除自查报告披露情况外，本人在自查期间没有其他买卖中瓷电子股票的行为，亦没有泄露有关信息或建议他人买卖中瓷电子股票、从事市场操作等禁止交易的行为。

3、本人承诺至中瓷电子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毕或中瓷电子宣布终止本次交易期间，本人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主管机关发布的规范性文件规范交易行为，不会以任何方式将中瓷电子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之未公开信息披露给第三方，亦不会再以直接或间接方式通过股票交易市场或其他途径买卖中瓷电子的股票。

4、若上述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行为违反相关法律法规或证券主管机关颁布的规范性文件，本人愿意将上述期间买卖股票所得收益上缴上市公司。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连带地承担因此给上市公司及其股东造成的一切损失。

5、本人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准确、完整，愿意就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张跃、柳英、于坤山、史卫东、安国雨、刘育青、戴伟、李雪荣、李少鹏、刘相伍、刘晓红

张跃、柳英分别系本次交易对方之一数字之光智慧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数字之光”）的监事、财务总监，于坤山系本次交易对方之一北京智芯互联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芯互联”）的董事，史卫东系交易对方之一中电科国投（天津）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国投天津”）执行事务合伙人的副总经理，安国雨、刘育青、戴伟、李雪荣、李少鹏、刘相伍分别系本次交易标的公司之一北京国联万众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联万众”）的总经理、董事、董事、监事、副总经理、副总经理，刘晓红系本次交易标的公司之一博威公司的董事。

针对自查期间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行为，张跃、柳英、于坤山、史卫东、安国雨、刘育青、戴伟、李雪荣、李少鹏、刘相伍、刘晓红均已出具声明与承诺，具体如下：

“1、本人在自查期间买卖中瓷电子股票系基于自身对中瓷电子已公开披露信息的分析、对中瓷电子股价走势的市场判断及自身的财务状况而作出的自主投资行为，属正常交易行为，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无任何关联，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中瓷电子股票交易的情形。

2、除自查报告披露情况外，本人在自查期间没有其他买卖中瓷电子股票的行为，亦没有泄露有关信息或建议他人买卖中瓷电子股票、从事市场操作等禁止

交易的行为。

3、本人承诺至中瓷电子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毕或中瓷电子宣布终止本次交易期间，本人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主管机关发布的规范性文件规范交易行为，不会以任何方式将中瓷电子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之未公开信息披露给第三方，亦不会再以直接或间接方式通过股票交易市场或其他途径买卖中瓷电子的股票。

4、若上述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行为违反相关法律法规或证券主管机关颁布的规范性文件，本人愿意将上述期间买卖股票所得收益上缴上市公司。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连带地承担因此给上市公司及其股东造成的一切损失。

5、本人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准确、完整，愿意就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3、张志国、张惠芬、张丽芹、霍志平

张志国系本次交易标的公司之一国联万众副总经理，张惠芬系其配偶，两人在自查期间均存在买卖上市公司股票行为；张丽芹系本次交易标的公司之一博威公司财务部经理，霍志平系其配偶，两人在自查期间均存在买卖上市公司股票行为。针对自查期间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行为，张志国、张惠芬、张丽芹、霍志平均已出具声明与承诺，具体如下：

“1、本人在自查期间买卖中瓷电子股票系基于自身对中瓷电子已公开披露信息的分析、对中瓷电子股价走势的市场判断及自身的财务状况而作出的自主投资行为，属正常交易行为，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无任何关联，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中瓷电子股票交易的情形。

2、除自查报告披露情况外，本人在自查期间没有其他买卖中瓷电子股票的行为，亦没有泄露有关信息或建议他人买卖中瓷电子股票、从事市场操作等禁止交易的行为。

3、本人承诺至中瓷电子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毕或中瓷电子宣布终止本次交易期间，本人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主管机关发布的规范性文件规范交易行为，不会以任何方式将中瓷电子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之未公开信息披露给第三方，亦不会再以直接或间接方式通过股票交易市场或其他途径买卖中瓷电子的股票。

4、若上述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行为违反相关法律法规或证券主管机关颁布的规范性文件，本人愿意将上述期间买卖股票所得收益上缴上市公司。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连带地承担因此给上市公司及其股东造成的一切损失。

5、本人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准确、完整，愿意就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张志国、张丽芹对于其直系亲属在自查期间买卖上市公司股票行为，已出具声明与承诺，具体如下：

“1、本人未向本人直系亲属透露过中瓷电子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内幕信息，亦未以明示或者暗示的方式向其作出买卖中瓷电子股票的指示；本人直系亲属买卖中瓷电子股票行为是基于对二级市场交易情况及中瓷电子股票投资价值的自行判断而进行的操作，纯属个人投资行为，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无任何关联，不存在利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内幕信息买卖中瓷电子股票的情形。

2、本人于自查期间不存在泄漏有关内幕信息或者建议他人买卖中瓷电子股票、从事市场操纵等禁止的交易行为。除上述买卖中瓷电子股票的情形外，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在自查期间不存在其他买卖中瓷电子股票的情况。

3、在中瓷电子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毕或终止前，本人不会以任何方式将中瓷电子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之未公开信息披露给第三方；除上述已发生的买卖股票行为外，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会再以直接或间接方式通过股票交易市场或其他途径买卖中瓷电子股票；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主管机关颁布的规范性文件规范交易行为。

4、若上述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行为违反相关法律法规或证券主管机关颁布的规范性文件，本人将督促直系亲属将上述期间买卖股票所得收益上缴上市公司。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连带地承担因此给上市公司及其股东造成的一切损失。

5、本人同意委托中瓷电子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查询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在前述期间买卖中瓷电子股票的信息。本人对本报告中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保证本报告中所涉及各项承诺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之情形。”

（二）相关机构买卖中瓷电子股票的情况

1、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担任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在自查期间存在中瓷电子股票的交易行为，具体如下：

账户名称	累计买入（股）	累计卖出（股）	结余股数（股）
自营业务股票账户	1,120,580	1,133,856	3,323
资管业务股票账户	151,960	151,960	0

针对上述股票买卖行为，中信证券作出如下声明与承诺：“自查期间，中信证券通过自营业务股票账户进行的上述交易，为通过自营交易账户进行 ETF、LOF、组合投资、避险投资、量化投资，以及依法通过自营交易账户进行的事先约定性质的交易及做市交易，根据证券业协会《证券公司信息隔离墙制度指引》的规定，该类自营业务账户可以不受到限制清单的限制。上述账户已经批准成为自营业务限制清单豁免账户。中信证券通过资管业务股票账户进行的上述交易严格遵守了关于防范内幕交易和证券公司信息隔离墙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中信证券信息隔离制度等内部制度，不存在内幕交易行为。

除上述情况外，中信证券不存在其他买卖中瓷电子股票的情况，在自查期间没有泄露本次重组的有关信息或建议他人买卖中瓷电子股票，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行为，也未从事市场操纵等禁止交易的行为。

中信证券建立了《信息隔离墙制度》、《未公开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等制度并切实执行，公司投资银行、自营业务之间，在部门、人员、资金、账户等方面独立运作、分开管理，办公场所相互隔离，能够实现内幕信息和其他未公开信息在公司相互存在利益冲突的业务间的有效隔离，控制上述信息的不当流转和使用，防范内幕交易的发生，避免公司与客户之间、客户与客户之间以及员工与公司、客户之间的利益冲突。相关股票买卖行为属于正常业务活动，与本投行项目不存在直接关系，中信证券不存在公开或泄露相关信息的情形，也不存在内幕交易或操作市场行为。”

2、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中航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证券”）担任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在自查期间存在中瓷电子股票的交易行为，具体如下：

账户名称	累计买入（股）	累计卖出（股）	结余股数（股）
自营业务股票账户	0	0	0
资管业务股票账户	16,000	16,000	0

针对上述股票买卖行为，中航证券作出如下声明与承诺：“本单位已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各项规章制度，切实执行内部信息隔离制度，充分保障了职业操守和独立性。本单位建立了严格的信息隔离墙机制，以防范内幕交易及避免因利益冲突发生的违法违规行为。本单位自营账户、资管账户买卖中瓷电子股票是依据其自身独立投资研究作出的决策，属于其日常市场化行为，不涉嫌内幕交易。

除上述买卖中瓷电子股票的情形外，本单位在核查期间不存在其他买卖中瓷电子股票的情况，也不存在泄露有关信息或者建议他人买卖中瓷电子股票、从事市场操纵等禁止的交易行为。”

四、上市公司自查结论

上市公司已采取了必要且充分的保密措施，严格执行法律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相关文件的规定，限定相关敏感信息的知悉范围，及时签订保密协，做好了本次交易信息的管理和保密工作，并履行了相关的信息披露义务；上述相关人员在自查期间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行为不属于利用本次重组的内幕信息进行的内幕交易行为；该等行为不会对本次重组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除上述情况外，本次交易的其他内幕信息知情人在自查期间内，不存在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行为。

五、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本次交易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签署的自查报告、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相关主体出具的承诺函，经核查，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中信证券、中航证券认为：上述内幕信息知情人在自查期间内买卖中瓷电子股票的行为不属于利用本次交易的内幕信息进行的内幕交易行为，对本次交易不构成法律障碍；除上述情况外，自查范围内的其他内幕信息知情人在自查期间均不存在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六、法律顾问核查意见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本次交易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签署的自查报告、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相关主体出具的承诺函，经核查，本

次交易的法律顾问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认为：在上述主体出具自查报告及承诺函等文件真实、准确、完整的前提下，上述主体于核查期间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行为不构成内幕交易行为，不会对本次交易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本页无正文，为《河北中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本次交易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股票情况自查报告》之盖章页）

河北中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